

# 常州市城市管理局

---

## 关于推行《常州市城市道路绿化导则》 《常州市立体绿化技术导则》的通知

各辖市（区）园林绿化主管部门：

为规范城市道路绿化的规划、设计、建设及养护管理，推进节约型园林绿化建设，全面提升城市道路绿化景观品质。2018年，常州市园林绿化管理局依据国家、省相关行业标准，在总结各地工作经验的基础上，组织编制了《常州市城市道路绿化导则》《常州市立体绿化技术导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导则》），现将《导则》印发给你们，就《导则》推行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。**《导则》是规范城市道路绿化建设与管理，丰富绿色景观和绿化效果，提高城市绿视率的重要举措，是园林绿化行业监督检查的重要依据，是园林绿化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。各辖市区要充分认识推行《导则》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，应当将《导则》作为道路绿化和立体绿化规划、设计、施工技术审查、养护管理标准使用，加强规划设计源头把控，提升绿化建设质量，规范园林绿化行业行为，引导全市园林绿化行业健康有序发展。

**二、加大宣传，全力推行。**各辖市区要充分做好《导则》

的学习和宣传工作，积极引导各相关部门、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和施工企业施行《导则》。以《导则》为标准，规范道路绿化和立体绿化的基本设计施工要求；以《导则》为指导，逐步完善提升绿化管养标准；以《导则》为内容，加强对绿化管养品质的监督考核。

**三、健全制度，长效管理。**将《导则》纳入城市绿化专项考核内容以及园林绿化建设和养护信用体系，以《导则》为基础，建立健全城市道路绿化和立体绿化建设、管养各项制度。城市绿化与交通安全密切相关，是重要的生态城市绿色基础设施，将《导则》的推行情况纳入监管重点内容，形成长效管理机制，共建宜居美丽、和谐幸福明星城。

《导则》内容可在常州市城市管理局官方网站下载。各辖市区在推行过程中发现的任何问题和建议，请及时反馈市城管局城市绿化管理处。

联系人：吴以琳；联系电话：85682922

附件：《常州市城市道路绿化导则》、《常州市立体绿化技术导则》

